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海口海關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
[http://haikou.customs.gov.cn/haikou\\_customs/605737/fdzdgknr82/605741/6745363/index.html](http://haikou.customs.gov.cn/haikou_customs/605737/fdzdgknr82/605741/6745363/index.html))

附錄

## 海口海關於發布《海南自由貿易港執行例外措施進口貨物管理規定》的公告

(海口海關公告〔2025〕5號)

為落實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海南自由貿易港監管辦法》《海南自由貿易港禁止、限制進出口貨物、物品清單》，服務海南自由貿易港高質量發展，海口海關制定《海南自由貿易港執行例外措施進口貨物管理規定》，現予發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口海關

2025年9月19日

### 海南自由貿易港執行例外措施進口貨物管理規定

**第一條**為服務海南自由貿易港(以下簡稱海南自貿港)高質量發展，規範海關對執行例外措施進口貨物管理，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海南自由貿易港監管辦法》《海南自由貿易港禁止、限制進出口貨物、物品清單》(以下簡稱《禁限清單》)等規定，結合海南自貿港監管實際，制定本規定。

**第二條**本規定適用於《禁限清單》執行例外措施中取消進口許可證的貨物。

**第三條**取消進口許可證貨物，僅限《禁限清單》規定的最終用戶在海南自貿港內生產自用，不得在島內流轉或轉賣到內地，並依法接受海關監管。

**第四條**企業辦理進口手續時，應按以下要求填制報關單：

(一)“申報地海關”填報海口海關所屬隸屬海關(不含“三沙海關”)或業務現場的關區名稱及代碼。

(二)“貨物屬性”應選擇“49-海南自貿港放寬貿易管理”，無需在“許可證號”填制進口許可證編號。

**第五條**海關對取消進口許可證貨物納入放寬貿易管理專用賬冊，以企業為單位設立賬冊並實施管理。

(一)賬冊設立及入賬。企業首次進口取消進口許可證貨物時，報關單放行後，海南自貿港海關智慧監管平台將根據報關單“貨物屬性”情況自動生成專用賬冊並完成數據入賬。後續企業進口取消進口許可證貨物時，報關單放行後相關數據將自動納入專用賬冊。

(二)賬冊調整。因不可抗力因素導致貨物損毀滅失、長期使用後報廢、不再具有價值等情形，企業通過調整專用賬冊申請對貨物解除監管的，應經海南省例外措施主管部門同意後，通過中國(海南)國際貿易“單一窗口”向海關提出調整申請。海關審核通過後對專用賬冊進行調整。

（三）账册核减。企业办理取消进口许可证货物出口（含退运）手续时，“货物属性”应选择“49-海南自贸港放宽贸易管理”。报关单放行后，专用账册自动核减。

（四）账册注销。企业需注销专用账册的，应当提前办结专用账册内货物的海关监管手续。在确保专用账册内货物无库存之后，向海关申请注销专用账册。

**第六条**违反本规定，构成走私行为、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行为或者其他违反海关法行为的，由海关依照海关法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予以处理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**第七条**《禁限清单》执行例外措施中允许开展“两头在外”保税维修的货物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第八条**本规定由海口海关负责解释。

**第九条**本规定自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之日起实施。